**郑州师范学院2016-2017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精神，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2016-2017学年郑州师范学院工作实际，编制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专项信息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等八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

**一、概述**

**（一）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体系**

学校成立了由学校党委书记赵健、校长孙先科任组长、副校级领导任副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信息公开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党政办室，负责信息公开的具体组织实施。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实施本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自郑州师范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以来，定期召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会议，审定信息公开工作规划和制度，研究决定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统筹推进、协调与监督。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及工作要求，结合校内师生评议情况，每年对《郑州师范学院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修订和完善，积极拓展信息主动公开范围。

在机制建设方面，我校信息公开工作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逐步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保密审查机制、重要信息发布审批机制以及虚假或不完整信息澄清机制等建设，做到程序规范、内容准确。定期向校内各相关单位发布信息公开统计数据，便于二级部门了解本部门信息公开情况并及时更新信息。结合信息公开定期自查制度，有效推动信息主动公开，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二）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程序**

学校始终坚持把与学校改革、发展密切相关和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的各类信息予以公开。信息公开的具体事项包括：

1.学校的办学理念、奋斗目标、发展规划、年度计划，重要决策、规章制度、改革措施；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专业设置、校园规划及其实施情况等。

2.教学，科研，财务预算、决算，资产管理，产业发展，后勤服务等方面的基本状况、重要事项以及应该让师生员工知晓的重大经济活动情况。

3.各类基建工程和修缮项目、大宗物资、教材、文献信息资源和仪器设备采购的立项、预算、招投标、验收以及决算、审计等情况。

4.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述职和考核、评议情况；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情况等。

5.机构改革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方案，教师聘任、干部任用、职称评定、年度考核办法和结果，评先奖惩、晋职晋级、工作调动、继续教育、人才引进、公派出国等政策、程序及结果。

6.教职工工资调整、福利分配和津贴发放方案，住房分配、调整方案，住房公积金、职工养老金、医疗保险和其他社会基金缴纳使用等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

7.学生奖学金和助学金的评定和发放，特困生学习费用的减免和资助、学生转学、转专业、休学、保送等办法，毕业生就业信息以及评优评先、奖惩等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事项。

8.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必须公开或师生员工普遍关心的事项。

按照“谁管理、谁公开”的原则，学校各单位对本单位职责范围内应该公开的事项、内容进行公开。根据上级要求、学校实际、师生员工意愿和社会公众要求等，坚持全方位公开、全过程公开的原则，由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编制信息公开的事项、范围、形式、地点、程序、时限、责任人等。对已经列入信息公开目录的事项，由各职能部门和学校按规定予以公开。对尚未列入信息公开目录、按规定需要公开的内容，由相关单位提出公开方案，送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并经主管校领导同意后予以公开。特定事项须经监督检查领导小组长审核后实施公开。向党内公开的内容，依照有关规定在本校各级党组织内部公开。涉及学生个人的特定事项依申请公开。

**（三）拓宽学校信息公开渠道**

信息公开坚持因地制宜、灵活多样、方便师生员工的原则，注重公开形式的多样化，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我校采取各种措施，开辟了形式多样、层次丰富的信息公开新形式，扩大了教职工和同学们的知情和参与范围，切实保障广大师生能“知校情、参校政”。具体包括：

1.会议形式。通过召开党委会、党政联席会、校长办公会，党代会、教代会、学代会、团代会，学术委员会、中层例会、辅导员工作例会、师生座谈会、情况通报会、各单位党政会议等会议形式，通报学校主要工作和改革发展情况，并征求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

2.橱窗信息公开栏。在校园主干道、行政楼、教学楼前设立学校信息公示栏和张贴栏，及时将校务信息向全体师生公布。

3.公文形式。学校通过党政文件、会议纪要、通报、通知等公文形式公开学校研究的重要事项及问题。

4.媒体形式。学校通过校报、校刊、校园闭路电视、校园广播、校园网页、单位网页等新闻媒介形式，向社会和校内师生员工发布应与公开的事项。

5.现代通讯工具形式。开通校务通、网上评教系统、教学和学生工作QQ群、飞信、微博、微信群等形式发布有关信息，使全校师生能及时了解校务内容。

6.其他形式。设置书记信箱、校长信箱、调查问卷等，广泛征求学生和家长对学校改革和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四）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

信息公开工作队伍是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一线力量。学校建立了二级部门负责人和信息公开联系人制度，明确岗位职责。要求各部门认真学习上级和学校信息公开有关文件和规定，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来抓紧抓好。

随着学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不断加强和优化，借助信息化手段，不定期的对有关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远程培训指导，快速高效地推动新平台在二级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有效运用，更好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1.本学年，通过学校官网和门户网站“校务公开”、校园公告平台主动公开信息共计1560余条。涵盖学校概况、重大改革决策、教学管理、科研管理、公示干部任命、奖励奖项、项目申请等。其中，通过书记、校长信箱接收、回复各类信息20条。

2.本学年发布学校各类文件共计257份，其中，党委文件92份，行政文件150份、校长办公会纪要15份。

**（二）通过微博、微信、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通过郑州师范学院“官方微信”共发布图文消息345条，总阅读量为628992次，图文分享转发量为16840次，收藏量为696次。其中图文页阅读量最高的图文及次数分别为：2017.5.27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44554；2017.6.2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40427；2017.5.28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19436；2017.6.1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14434；2017.5.29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8256；2017.5.30 图文页阅读次数为：7237。

学校通过郑州师范学院“官方微博”共发布微博4000余条，总阅读量550万次左右（数据量太多无法统计），微博转发点赞总量为10万次左右，条均阅读量3000人次，官方微博主页浏览量33万左右。其中单条微博最高阅读量145万，单条微博最高转发量2613次，单条微博点赞最高1950个；单条微博3天最高阅读量45万，单条微博视频3天最高播放量13万次。

**（三）通过报纸、电子屏、公开栏、年鉴等平面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编印《郑州师范学院校报》18期，在学校范围内分发。制作校园公开栏宣传38次。

**（四）通过广播电视公开信息情况**

1.通过校园广播播报校园新闻160余期，发布校园资讯900余条。

2.中央和地方主要媒体播放我校新闻报道24条次，引起社会广泛关注。

**三、专项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教育部和河南省教育厅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对学校信息公开目录进行了全面修订，对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技术升级，优化了功能。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有关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基本信息类别要求的六项公开事项均已公开。

除此之外，办学基本情况、学校章程及制订的各类规章制度、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已成为常态化公开事项。为使广大师生及社会公众对学校概况、发展规划等方面能有更好的了解，学校在要求公开的事项之外，新增了学校规划编制等动态信息。

**（二）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招生工作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和省招办关于招生信息“十公开”要求，切实做到了信息采集准确、公开程序规范、内容发布及时。

招生简章公开。按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将2017年普通类招生章程和2017年小学教育专业（全科教师）专科层次单招招生章程上传至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gaokao.chsi.com.cn）“阳光高考”招生信息发布及管理平台（以下简称“阳光高考”平台）和学校招生信息网。向社会公开了学校基本办学情况、招生计划、专业录取原则及实施办法、录取期间的调整计划使用原则和办法、学费标准等。通过学校招生信息网向社会公布了2017年聋人单考单招报考条件、选拔程序、考核方式与内容及录取规则等。

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公开。2017年我们通过河南日报、招生之友、中国教育在线、招生简章等手段，多形式、多渠道向考生和家长公布招生专业和计划信息。2017年本科招生专业35个，招生计划2960各，专科招生专业12个，招生计划1200个。

录取结果公开。把各层次批次的录取结果及时上传到学校招生信息网供考生查询，对单考单招的拟录取名单和录取结果进行公示，并适时公布分批次、分科类录取人数和录取最低分等。

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对外公布三部招生咨询电话（0371-86666195/196/197）和网上在线咨询，设立招生咨询室，现场解答来访咨询，公开申诉电话：0371-65501083、0371-65502889。

**（三）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财务公开。严格按照《郑州师范学院校务公开实施办法》认真做好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财务信息公开合理合规。一是认真做好预、决算信息公开。2016年9月和2017年9月，按照郑州市财政局的要求，及时对学校2015、2016年度决算在校园网进行了公开。在今年1月年召开的教职工既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上，对本上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财务预算情况，向代表大会作报告，主动接受监督和质疑，并以书面形式通过了报告。2016年和2017年5月，学校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说明和相关表格在学校网站主页面进行了公开。二是做好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开。根据财务管理要求，按照程序先后修订完善了《郑州师范学院预算管理办法》《郑州师范学院经费审批管理办法》、《郑州师范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郑州师范学院培训费管理办法》等，并第一时间在校园网进行了公开。及时组织了报账员培训，对相关财务制度进行了解读，确保财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三是做好了经费支出进度公开。在坚持定期向郑州财政局报告经费支出进度外，还定期把经费支出进度向各部门、各院系通报，让每个单位了解经费运行情况。

认真做好收费公开。教育收费工作，严格按照物价部门规定，办理许可证、公示收费项目标准和实行收支两条线等，除在校园显著位置设置专栏橱窗公示收费项目外，还在财务处收费大厅现场设置收费公示版面。另外，根据学校情况，坚持新学年开学前利用校园网对收费项目和所有在校生交费办法、标准进行了详细公示。

严格落实资产信息公开。资产管理处、资产运营公司继续就学校资产状况、资产管理制度、校办企业资产、负债、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信息进行了主动公开；就仪器设备、图书及药品等物资采购管理规定及招投标情况公开公开信息172条。基建处和后勤保障部则对重大基建与维修工程的方案、招投标、进展情况及工程验收等信息做了主动公开。

**（四）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清单》要求，在“人事信息”栏内主要公开了人事信息、招聘信息、表彰优秀、年度考核等情况，发布3次公开招聘信息；“师资信息”栏内主要公开了师资队伍、职称信息、教师资格、职称文件等；劳资信息及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组织、外事部门等公布了干部任免、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以及人才工作信息等。

**（五）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清单》及河南省教育厅有关要求，分别对学校学科设置、教学实践情况、毕业生就业情况做了信息公开。学科设置主要包括本专科专业设置以及重点学科建设情况。教学实践主要包括本、专科生课程与教学计划、实验室、仪器设备配置情况、图书藏量、教学评估结果、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学生教学实践、实训情况以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等信息。毕业生就业主要包括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等。

此外，学校成立了教学督导组，还向公众及学校领导、各院系相关负责人公开教学督导等情况。

**（六）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主要包括学生教育管理的规章制度，各类学生评优的条件、要求及结果，学生奖学金、助学金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及结果公示，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及严重违纪处理结果、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等信息。

学生处通过学校部门网站“学生管理”及“学生资助”栏目主动向校内和社会予以公开了学籍管理、学生奖励处罚、奖助贷学金等相关制度和相关办理信息，并向学生公开发放《学生手册》。凡是按规定该公开、能公开、适宜网上公开的信息，学生处都能做到及时、全面、主动地在网上公开，提高了部门各项管理工作的透明度。在处理事项方面，根据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学生处细致耐心地做好来电来信的受理、答复工作，力争“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复”。

后勤保障方面，后勤处、保卫处、校医院分别在“后勤服务”“服务导航”“校园规定”“平安校园”“医疗保险”“预防保健”等栏目，对学生住宿管理制度及服务信息，食堂饭菜质量、价格及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信息，学生医疗，安全教育，校内交通安全管理以及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和处置情况等事项予以主动公开。

**（七）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风建设方面科研处处公开了学校学风建设领导小组人员名单，科研处公开栏《郑州师范学院学术道德守则》、《郑州师范学院学术违规处理程序规定》等学校学术规范制度与学术不端行为查处机制。

**（八）学位、学科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位、学科信息方面，教务处公开了本、专科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等信息；成人教育学院公开了成人高等教育学籍管理与学位评定办法等信息。

**（九）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国际合作与交流方面，主要公开了对外合作交流项目、接受来华留学生情况等对外合作交流情况，外籍教师管理制度以及举办国际会议信息、校际协议学生交流情况，外事、港澳台工作等其他类信息。其中，《清单》要求公开的中外合作办学情况，公开形式为公示合作项目情况，目前已公示“印度夏尔达大学合作举办体育教育专业专科教育项目”、“白俄罗斯国立文化艺术大学合作举办音乐教育专业专科教育项目”、“马来西亚UCSI大学合作举办英语教育专业、新闻采编与制作专业专科教育项目”。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对留学生招生信息、学历生录取名单、留学生专业项目介绍、来华留学生管理规定等、奖学金项目介绍、新生宿舍预定名单等一切和留学生学习和生活相关的信息予以主动公开。

**（十）便民服务、网上互动信息公开情况**

针对师生关注度高的事项进行分类汇总，及时公开。

**（十一）其他**

就巡视组来校巡视情况，有关巡视组反馈意见及落实意见情况学校将按照规定及时公开。

未有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已在《郑州师范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中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和程序，并在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2016-2017学年学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2016-2017学年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每年，学校通过发送邮件调研、发放测评问卷等多种方式，征求学校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和建议。通过调研显示，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较为满意，认识不断深化，公开范围不断拓展，机制不断完善，改进了工作作风，密切了干群关系，增强了学校发展的内在动力。

**六、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16-2017学年，未产生因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的情况。

**七、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在稳步深入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仍有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部分单位在公开信息时主动性和时效性不强、程序上不够规范、内容上缺乏针对性；目前的信息公开目录还不能完全满足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的获取需求；较大部分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较为陌生。下一阶段，学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进一步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信息工作宣传力度和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优化信息公开网站建设，细化并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内容，提升师生群体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度，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获取的效率。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加强教育培训，提高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充分发挥职能部门和各教学单位的作用，促进各单位不断拓展信息公开途径，进一步营造良好工作氛围，调动广大师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完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公开过程，做到信息实时发布、及时更新。

**（二）继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创新信息公开工作手段**

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完善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充实栏目内容。完善信息公开目录，重点抓住涉及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推动各单位及时主动高效地更新公开信息的内容。继续优化信息公开网的平台建设，强化后台技术，切实保障网络信息安全，有效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三）完善监督检查机制提高工作效能**

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加大信息公开监督小组工作力度，建立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考核评估机制，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以信息公开工作为抓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岗位职责，促进工作规程化、责任化、透明化、便捷化，切实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提高工作效能，使各项管理更加“规范化”，服务更加“人性化”，保障更加“便捷化”。

**八、其他**

本报告电子版可以从郑州师范学院校务公开网站（http://office.zznu.edu.cn/xiaowugongkai/index.html）上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郑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71-65501002.